

#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 决 议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16 年 2 月 17 日在公司行政楼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委托代理人）共计 18 人，代表股份 7500 万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100%。会议由董事长李希先生主持，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 一、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二、审议《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三、审议《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四、审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对有关 IPO 已过会未发行企业不建议作现金分红的要求，公司 2015 年度暂不进行现金分红，也不进行配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五、审议《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继续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 六、审议《关于延长〈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期限的

议案》。

为确保公司 IPO 工作的顺利开展，同意延长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七、审议《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期限的议案》。**

同意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自公司本次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八、审议《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公司采取填补回报措施的议案》。**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九、审议《关于更新公司生产经营有效期并修订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公司章程》原 第十二条 修订为：第十二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是：研发、生产、销售原料药（具体品种详见药品生产许可证）、小容量注射剂、片剂、硬胶囊剂、制剂中间体（微丸）、药用辅料（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医药中间体（不含危险品）。

**《公司章程（草案）》原 第十三条 修订为：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原料药（具体品种详见药品生产许可证）、小容量注射剂、片剂、硬胶囊剂、制剂中间体（微丸）、药用辅料（有效期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医药中间体（不含危险品）。

表决结果：7500 万股同意，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系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签署页)

出席大会的股东及委托代表签名:

广州市天高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广东中研白云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东莞市国龙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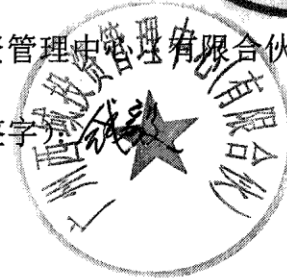
珠海经济特区凯达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珠海市祥乐医药有限公司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广州西域投资管理(有限合伙)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浙江浙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李希(签字):

陈新民(签字):

周爱新(签字):

卢其慧(签字):

黄敏(签字):

向阳(签字):

石深华(签字):

莫泽艺(签字):

邱应海(签字):

许发国(签字):

许少辉(签字):

